

**《2018 年廢物處置(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

政府就朱凱迪議員 2019 年 3 月 21 日來信的回應

(一) 政府廢物棄置量、用紙量及回收量

根據現有資料，政府各政策局及部門所產生和處理的廢物重量每日平均約 900 噸。政府一直重視「惜物、減廢」，各決策局及部門均致力減少廢物。為樹立榜樣及帶領香港節約能源、減少廢物和推廣環保文化，政府已制定內部指引，載述可行的環保和避免產生廢物的措施，當中涵蓋多種類型回收物包括金屬、塑膠、廢紙、玻璃樽、油墨盒、碳粉盒等，並要求各決策局及部門加強推行環保和減少廢物的措施。就節省紙張、減廢及循環再造方面，政府要求他們應首先致力減少用紙（例如善用電子方式接收文件以避免不必要的用紙），並採取措施將辦公室內的紙製產品循環再用（例如雙面列印紙張，重用紙張、文件夾套和信封），從而減少製造廢紙。在紙張管理方面，各決策局及部門亦會配合有關的指引，使用含再造成分的紙張而非由全新物料製造的紙張。為確保妥善回收可再造的紙張，政府辦公室已有設施收集可回收紙張，以及由清潔服務承辦商將所收集紙張交給回收商循環再造。環保署沒有備存各政策局及部門用紙量及回收量的統計資料。

(二) 食物環境衛生署及環保署的人手安排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潔淨組轄下共有約 2,000 名部門清潔工人，而食環署潔淨組經承辦商共聘請約 7,300 名外判清潔工人。他們主要負責的職責包括街道清掃和清洗、溝渠清理、公廁潔淨、垃圾收集、及其他公眾潔淨服務。兩者的分區人數見 附件一。

3. 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以下簡稱「垃圾收費」）落實後，食環署潔淨組轄下的部門清潔工人及外判清潔工人在處理廢物方面的職責大致與現時一致，而垃圾收集站事務員和垃圾收集車裝卸員額外會在相關廢物收集點從外觀檢視接收的廢物是否已由指定垃圾袋包妥或已貼上指定標籤（就大型

廢物而言)，並會拒收不符合要求的廢物。至於處理回收物方面，食環署現時聘用承辦商為設置於公眾地方的分類回收桶提供收集塑膠、紙料和金屬的服務。視乎實際需要，政府日後會考慮調整相關安排以進一步加強回收支援。

4. 至於執法人手方面，就垃圾收費下使用預繳式指定垃圾袋／標籤的要求，鑑於全港約有 22 000 個垃圾收集點、逾 45 000 幢大廈和大量垃圾收集點，我們計劃根據投訴及情報，採取風險為本模式針對「違法黑點」執法。環保署和食環署初步估算可能需要數百名執法人員。

5. 未來我們會因應市民對公眾教育及宣傳工作的反應、推動不同減廢回收措施的成效（包括新設立外展隊所提供在地和推出先導計劃為非工商業廢塑膠和主要為來自工商業界別的廚餘提供免費收集服務），以及食環署就亂拋垃圾及非法棄置廢物問題加強執法（例如使用創新科技促進遵規）的情況，進一步檢討及確定實際所需人手。

6. 至於兩個部門在垃圾收費落實後的執法工作分工安排方面，環保署主要在住宅及工商業樓宇的垃圾收集點巡查及執法，例如大廈個別樓層或地下的垃圾收集點。食環署則主要負責其管理的垃圾收集站的執法工作及在公共地方非法棄置的執法工作。此外，環保署會設立熱線，以解答市民的查詢及接收違例投訴及舉報。按風險為本的策略，收到的投訴會用作分析「違法黑點」之用，並不一定立即行動，而是制定出最有效執法行動方法及時間，使資源更有效使用。

(三) 環保署外展隊的工作

7. 為加強在地回收支援，環保署正成立外展隊，與地區合作伙伴緊密協作教育公眾源頭減廢的重要性，並協助公眾妥善實踐廢物源頭分類、乾淨回收，以及為回收物料尋找合適出路。與此同時，外展隊亦會在區內推廣環保署各項減廢回收措施，包括「四電一腦」生產者責任計劃、玻璃飲料容器生產者責任計劃及稍後垃圾收費等，以提升市民的關注及行動，加深持份者對實施細節的認識。外展隊致力與物業管理公司、清潔員工、居民團體、區議會及地區代表等不同持

份者建立和維持直接的聯繫網絡。自 2018 年 12 月，外展隊已在三個地區（即東區、觀塘及沙田）開展先導外展服務，從中取得實際經驗，作為日後逐步擴展外展服務範圍至全港所有地區的參考。

8. 外展隊正陸續到訪試點地區內的公私營屋苑及住宅大廈，包括單幢式樓宇及「三無」大廈；與物業管理公司、清潔員工、居民團體、區議會及地區代表等不同持份者建立和維持直接有效的聯繫，實地了解屋苑/大廈的情況，並就加強和完善減廢及回收工作提供建議，以及協助改善和建立有效率的回收物收集系統及尋找合適的回收物出路。外展隊會與食環署地區人員保持聯繫，在有需要時就區內公共空間的回收配套安排作適當協調。據我們了解，大部份拾荒者在收集點如超級市場、藥房店舖、商場或街市收集到回收物後，通常會盡快將回收物轉售到附近的回收店。外展隊會嘗試接觸社區內的拾荒者，協助他們認識回收市場對回收物料的最新要求，從而便利他們的工作。

(四) 各廢物處理及回收合約的人手、回收量、合約要求及罰則

9. 就大部分外判服務合約而言，環保署只訂明承辦商須提供的服務種類、須達到的服務水平等。除個別合約會指定主要工作人員數目（例如項目負責人／經理）外，合約並無訂明承辦商所需聘用的員工總數。承辦商應按實際運作所需靈活調配資源去回應服務需求。個別合約的處理量、合約要求及罰則詳情見下表。

合約	每日實際平均處理量、 合約要求最低處理量及其罰則
化學廢物處理中心	每日46公噸(2017-2018財政年度之平均數); 合約沒有要求最低處理量及相關罰則。
禽畜廢物收集服務	每日64公噸(2017-2018財政年度之平均數); 合約沒有要求最低處理量及相關罰則。

合約	每日實際平均處理量、 合約要求最低處理量及其罰則
牛潭尾動物廢料堆肥廠	每日27公噸(2017-2018財政年度之平均數); 合約要求每日處理不少於25公噸的廢物。如未能達至合約最低處理量要求, 政府會根據合約條款扣減應付予承辦商的營運費用。
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	每日100公噸; 合約沒有要求最低處理量及相關罰則 ¹ 。
廢電器電子產品處理及回收設施	合約首年 ² 目標回收量為6,000公噸, 而實際處理量為8,100公噸, 即每日平均 ³ 約22公噸。若未能達至合約的營運表現要求, 政府會根據合約條款扣減應付予承辦商的服務費。
港島及離島區玻璃管理合約	以2019年1月的數字換算每日平均 ⁴ 回收量為21公噸。合約首年最低回收量為3,330公噸, 若未能達至有關的合約營運表現要求, 政府會根據合約條款扣減應付予承辦商的服務費。
新界區玻璃管理合約	以2019年1月的數字換算每日平均 ⁴ 回收量為18公噸。合約首年最低回收量為2,340公噸, 若未能達至有關的合約營運表現要求, 政府會根據合約條款扣減應付予承辦商的服務費。
九龍區玻璃管理合約	以2019年1月的數字換算每日平均 ⁴ 回收量為16公噸。合約首年最低回收量為3,330公噸, 若未能達至有關的合約營運表現要求, 政府會根據合約條款扣減應付予承辦商的服務費。

¹ 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回收中心第一期)現時正收集來自190個工商業機構經過源頭分類的廚餘, 而各機構進行的收集、分類及運輸全部都是自願性質。回收中心第一期的合約並沒有要求承辦商負責收集廚餘, 營運開支最低為每天50公噸。

² 指2017年10月底開始試行運作至2018年10月底止的首營運年。如以2018年全曆年計, 目標回收量為9,000公噸而實際回收量則為10,830公噸, 即平均每日約30公噸。

³ 純粹以每年365日計算, 惟處理設施全年有若干日子並非工作日。

⁴ 以一月份31曆日計算。

10. 至於可循環再造物料收集服務營運合約方面，現時食環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漁農自然護理署、房屋署及香港房屋協會向設置於公眾地方、政府場所、郊野公園和公共租住房屋的廢物分類回收桶提供收集服務，相關的回收物收集量見下表。該等合約均沒有訂明最低回收量。

回收物品種類	年份	
	2017	2018 ⁵
	收集量(公噸)	
塑膠	2,708	2,661
紙料	30,426	25,771
金屬 (包括含鐵及有色金屬)	1,651	1,675

11. 至於人手方面，與食環署管理的其他服務合約（例如街道清潔）一致，食環署的回收物收集服務合約訂明合共須聘用最少 14 名司機兼監工及 14 名清潔工人。至於其他部門和機構的回收物收集服務則屬它們管理的清潔及/或物業管理合約的一部分，當中並沒有就負責收集回收物列明人手要求。

(五) 環保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項目的統計資料

12. 環保及自然保育基金（環保基金）資助項目的統計資料見 附件二。

(六) 環保署資助項目的合約要求、罰則及回收量

13. 有關各營運中「綠在區區」項目的統計資料見 附件三。

14. 環保署一直透過推展「廢物源頭分類計劃」，鼓勵市民不論在家居或工作地點，均實行廢物源頭分類。截至 2018 年年底，已有超過 2 100 個屋苑、700 多條鄉郊村落及超過 1 000 幢工商業樓宇參加了計劃。現時，我們在公眾地方、學校、政府辦公大樓、郊野公園及參與「廢物源頭分類計劃」

⁵ 其中房屋署提供的 2018 年數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的收集量。

的屋苑或工商業建築物一共設置了約 16 000 套廢物分類回收桶，方便市民參與廢物源頭分類；而回收桶的覆蓋範圍已超過八成香港市民的生活和工作地點。

15. 有鑑於位處舊區的單幢樓宇一般沒有物業管理公司執行及管理回收計劃，或沒有空間擺放廢物回收設施，政府透過環保基金成立社區回收網絡，包括在各區設立社區回收中心，為居住於有關樓宇的市民提供服務，方便市民進行廢物分類回收，並在社區推廣減廢及廢物回收活動。現時社區回收網絡下設有 17 間社區回收中心、兩個流動社區回收項目及 50 個收集站。根據環保基金社區減少廢物項目申請指引，審批小組在審議項目時會充分考慮各項因素，例如：申請人過去的表現是否理想，包括以往推行環保基金資助項目的成效；以及能否遵守資助條件，及延續項目申請有否提出改善項目的措施／方法，包括加強整個項目的成效、改善回收模式及安排、增加回收量或回收物料的類別等。全部社區回收中心及流動社區回收項目均由非政府組織營運，詳情見附件四。

16. 至於另外 50 個由非政府組織運作的回收點，大部分設於其下的社區中心及服務處內，主要目的為宣傳環保教育，推廣減廢回收的資訊，並收集低價值的乾淨回收物料（包括塑膠樽、玻璃樽和小型廢電器電子產品）。過去五年合共回收約 45 公噸廢塑膠、45 公噸廢玻璃及 10 公噸小型廢電器電子產品。

17. 就免費回收非工商業廢塑膠服務先導計劃方面，環保署計劃在三個不同地區（即東區、觀塘及沙田）作試點，推行為期兩年的免費廢塑膠回收服務先導計劃（下稱「先導計劃」），向區內公私營住宅、學校、公營機構及環保署轄下的社區回收中心和「綠在區區」等提供免費收集非工商業廢塑膠服務（包括所有種類的廢塑膠例如發泡膠），並作進一步處理，循環再造成再生原材料或再造產品。

18. 環保署現正為東區的廢塑膠回收服務進行招標程序，以期於 2019 年開展服務。稍後，我們亦會陸續為觀塘和沙田區的廢塑膠收集服務進行招標。至於服務指標，我們參考了現時回收網絡（包括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社區回收中心

和「綠在區區」)的廢塑膠回收量及有關數據的週期變化，為各先導計劃地區訂下基準回收量作為處理指標。另服務費會按超出基準量以階梯式遞增，以鼓勵承辦商積極提升廢塑膠的回收及處理量。由於有關先導計劃仍在籌備/招標階段，暫時未能提供收集量。

19. 為準備推行上述先導計劃，環保署於2018年7月透過環保署網站、報章廣告及致函相關的商會和於環保署的《香港回收再造公司名錄》下登記的塑膠回收商，進行市場對先導計劃的意向調查。環保署於2018年8月初完成有關市場對此計劃的意向調查，業界反應正面，共有17家回收商及機構表示有興趣參與計劃。

環境保護署
2019 年 4 月

附件一

食物環境衛生署分區清潔工人數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地區	部門清潔工人	外判清潔工人
香港島		
離島	151	271
中西區	82	635
東區	85	352
南區	86	209
灣仔	81	506
九龍		
九龍城	76	433
觀塘	55	374
深水埗	94	459
黃大仙	46	195
旺角	61	408
油尖	107	291
新界		
葵青	94	287
北區	204	486
西貢	138	344
沙田	145	406
大埔	143	286
荃灣	86	340
屯門	129	268
元朗	193	556
跨區	5	262

環保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項目的統計資料

(一) 社區減少廢物項目

在過去五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 122 個社區減少廢物項目獲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環保基金）的撥款資助。項目普遍獲資助聘用一名項目主任及一名項目助理。視乎個別項目需要，獲資助機構可聘請兼職員工及／或項目大使。

社區減少廢物項目的地區分布表列如下。

地區	社區減少廢物項目 (項)	地區	社區減少廢物項目 (項)
中西區	6	葵青區	10
灣仔區	5	荃灣區	6
東區	0	屯門區	8
南區	5	元朗區	3
油尖旺區	4	北區	11
深水埗區	7	大埔區	4
九龍城區	11	沙田區	4
黃大仙區	3	西貢區	7
觀塘區	1	離島區	8
		多個地區	19
		總數	122

上述項目的目標回收物料收集量共 16 530 公噸。

(二) 屋苑廚餘循環再造項目及學校現場派飯項目

自 2011 年起，共有 35 個屋苑獲環保基金資助安裝廚餘處理設施及舉辦相關教育及宣傳活動，以進行屋苑廚餘循環再造項目。環保基金會為每個參與的屋苑提供撥款資助聘用兩名員工，以協助廚餘的收集、處理及清潔等事項。

由 2009 年起，共有 127 間學校獲環保基金資助改裝工程及安裝設施，以推行學校現場派飯項目。由於獲資助學校須利用現有資源管理獲資助項目，我們沒有相關的人手數字。

屋苑廚餘循環再造項目及學校現場派飯項目的地區分布表列如下。

地區	屋苑廚餘循環再造項目 (項)	學校現場派飯項目 (項)
中西區	-	-
灣仔區	-	1
東區	3	3
南區	1	3
油尖旺區	-	2
深水埗區	1	6
九龍城區	1	8
黃大仙區	5	9
觀塘區	3	11
葵青區	3	12
荃灣區	3	4
屯門區	3	13
元朗區	5	18
北區	2	7
大埔區	2	7
沙田區	1	9
西貢區	1	10
離島區	1	4
總數	35	127

截至 2019 年 1 月底，2018-19 年度的回收廚餘數量為 342 公噸。有關數字不一定代表該年度批出項目的廚餘收集量。由於在項目獲批後，屋苑須為項目進行預備工作，如招募員工、安排租置廚餘堆肥設備的招標等，因此有機會未能於同年開展廚餘回收活動。此外，獲資助屋苑須持續推行廚餘回收活動 24 個月，較早年度批出的項目於其開展日期往後仍會進行廚餘回收，故有關數字會包括較早年度批出而仍在進行的項目。

營運中「綠在區區」項目的統計資料

各「綠在區區」項目現時三年合約期內要求最低回收量目標，及 2018 年回收物收集總量見下表。若營辦團體未能達至合約的營運表現要求，政府會根據合約條款扣減應付予營辦團體的服務費。

項目	三年合約期內要求 最低回收量目標 (公噸)	2018 年 回收物收集總量 (公噸)
綠在沙田	1,310 [#]	461
綠在東區	1,160 [#]	437
綠在觀塘	600	348
綠在元朗		348
綠在深水埗		394
綠在屯門	900	70 [@]
綠在葵青		40 [^]

現時合約的最低回收量目標。兩個項目的首三年合約目標為 600 公噸。

@ 綠在屯門在 2018 年 9 月開始投入服務。

^ 綠在葵青在 2018 年 11 月開始投入服務。

附件四

2014 年至 2018 年
社區回收網絡的合約要求回收量及回收物數量

社區回收網絡 收集點	2014 年至 2018 年 接收回收物數量(公噸)			現時資助項目/合約列明 須達到的不同回收物料 的回收量	
	塑膠	玻璃	電器及 電子設備	塑膠 (公噸/月)	電器及 電子設備 (套/月)
社區回收中心					
中西區半山業主聯會 - 121C 塑膠回收中心	401.4	106.8	14.3	10.9	50
坊眾社會服務中心 - 動力塑膠廢料回收中心	405.7	85.6	3.3	9	20
121C 回收社 - 銅鑼灣及灣仔區社區回收計劃	202.4	27.7	7.5	7.5	40
121C 回收社 - 南區社區回收中心	134.2	0.4	1.2	4.8	40
大角咀互助資源中心協會 - 綠觀點	296.6	2.6	6.3	6.3	20
長沙灣街坊福利會 - 環保社區回收中心	445.9	1.6	6.5	11	50
勞聯智康協會有限公司 - 環保社區回收中心	337.5	2.4	3.2	8.4	35
香港基督少年軍 - 臻睦中心紅磡服務站	229.9	5.2	4.3	7	40

社區回收網絡 收集點	2014 年至 2018 年			現時資助項目/合約列明 須達到的不同回收物料 的回收量	
	接收回收物數量(公噸)				
	塑膠	玻璃	電器及 電子設備	塑膠 (公噸/月)	電器及 電 子 設 備 (套/月)
香港基督少年 軍 – 臻睦中心土瓜 灣服務站	516.0	7.0	7.4	10.9	50
東九龍居民委 員會有限公司 –黃大仙社區 回收中心	485.8	13.8	38.1	10.9	100
香港基督少年 軍 – 臻睦中心葵青 服務站	432.1	11.2	7.0	10.9	50
香港基督少年 軍 – 臻睦中心荃灣 服務站	425.4	4.9	6.5	10.9	50
新機有限公司 – 屯門環保中 心	560.0	11.8	24.0	10.9	50
新機有限公司 – 元朗環保教 育中心	255.9	4.1	12.6	6	60
健康行動有限 公司 – 北區 回收中心	459.4	200.4	15.2	6.5	50
北區居民聯會 有 限 公 司 – 北區社區回收 中心	172.1	不適用	2.8	6	15
環保協進會 – 塑膠回收棧	682.3	208.7	16.5	10.9	50
流動社區回收項目 (註)					
馬鞍山青年協 會 – 沙田回收中心 2.0	172.4	6.7	7.7	4	40

社區回收網絡 收集點	2014 年至 2018 年			現時資助項目/合約列明 須達到的不同回收物料 的回收量	
	接收回收物數量(公噸)				
	塑膠	玻璃	電器及 電子設備	塑膠 (公噸/月)	電器及 電 子 設 備 (套/月)
將軍澳街坊聯 會有限公司－ 「及時膠」源頭 分類回收計劃	322.2	不適用	不適用	8	-
總計	6937.2	700.9	184.4		

註：沙田及西貢區現時的社區回收項目以流動回收車方式運作。